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部门（单位）名称			和硕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490.81	490.81	0.00	
人员保障	用于保障部门单位人员发放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16.64	316.64	0.00	
运转保障	用于日常办公费、取暖费、三公经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及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1	19.11	0.00	
基本公共卫生县级配套资金	基本公共卫生县级配套资金	47.00	47.00	0.00	
和硕县县级配套农牧民实施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补助资金	和硕县县级配套农牧民实施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补助资金	1.00	1.00	0.00	
全民健康体检项目	全民健康体检项目	9.00	9.00	0.00	
和硕县城镇居民领取《光荣证》计划生育家庭保健费	和硕县城镇居民领取《光荣证》计划生育家庭保健费	1.56	1.56	0.00	
和硕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口服药物治疗资金	和硕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口服药物治疗资金	30.00	30.00	0.00	
免疫规划保障经费（含各项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经费县级补助）	免疫规划保障经费（含各项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经费县级补助）	5.25	5.25	0.00	
和硕县病媒生物防治药品经费	和硕县病媒生物防治药品经费	10.00	10.00	0.00	
县级配套国家和自治区计划生育各项奖励扶助资金	县级配套国家和自治区计划生育各项奖励扶助资金	5.42	5.42	0.00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金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金	5.50	5.50	0.00	
计划生育递增经费	计划生育递增经费	37.70	37.70	0.00	
结核病防治经费县级配套（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经费县级补助）	结核病防治经费县级配套（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经费县级补助）	2.63	2.63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坚持从严治党，加强党的建设； 目标2：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自治州卫生方针政策，推进医疗卫生改革，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奖扶，指导各医疗机构为全县居民提供健康教育，开展预防接种，居民健康管理等12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目标3：拟订和硕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 目标4：保障卫生健康系统1个机构各项卫生事业正常运转； 目标5：提高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水平，规范公共卫生服务行为，推进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项目开展，全面完成2021年度公共卫生服务及计划生育各项任务指标，保障其他各项卫生事业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人数	21人	
			保障在职人员次数	12次	
			卫生健康机构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	5209.52平方米	
			卫生健康系统公务用车数量	≥4辆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扶助人数	≥18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及公用经费保障率	≥96%	
			维护车辆合格率	≥98%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	≥75%	
			传染病报告准确率	≥95%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和扶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98%		
		防病知识宣传培训及时率	≥90%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卫生健康项目本级投入	≤155.06万元		
		每次补助资金数	≤27.9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提高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稳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职工满意度	≥95%	